

# 國立中山大學西灣教育委員會設置要點

108.03.27 本校西灣學院 107 學年度第 1 次院務會議通過

108.04.30 簽奉校長核定

- 一、國立中山大學為規劃及推動通識教育及跨領域教育課程，特設置西灣教育委員會（以下簡稱本委員會），邀請專家學者提供意見。
- 二、本委員會由西灣學院院長、副院長、西灣學院各單位主管、博雅課程向度召集人及業界代表若干人組成，以西灣學院院長為召集人。
- 三、博雅課程各向度召集人及業界代表，由西灣學院院長敦聘，任期一年，得連任。
- 四、本委員會之職掌如下：
  - (一) 研擬通識教育課程架構。
  - (二) 研商通識及跨領域教育整體課程發展方向。
  - (三) 其他有關通識及跨領域教育課程原則性事項。
- 五、本委員會業務由西灣學院承辦。
- 六、本設置要點經西灣學院院務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